

沈阳市水务局

沈水审批〔2023〕244号

市水务局关于法库县蛇山沟河重点山洪沟防洪治理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

法库县水利事务服务中心：

你单位报送的《法库县蛇山沟河重点山洪沟防洪治理工程初步设计》及申请书收悉。经审查，该报告编制依据充分，内容全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及标准要求，现批复如下：

一、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1. 本工程主要对蛇山沟河及其支流砌筑固滨笼护岸及浆砌石挡土墙，护岸总长 5.079km，其中蛇山沟干流长 4.574km，支流长 0.505km。同时，进行疏浚整治，治理长度 3.75km，其中蛇山沟干流长 3.55km，支流长 0.2km。

2. 对蛇山沟河及其支流进行河道疏浚整治，清淤平均深度为 0.35m，设计河底宽度为 9.7~19.6m。

3. 左岸桩号 K0+670~0+724 新修固滨笼护岸, 右岸桩号 K0+400~0+724 新修石笼护岸, 埋深 1.0m, 固滨笼顶宽为 1.0m, 单层厚度分别为 1.0m、1.0m、0.5m, 固滨笼宽度分别为 1.0m、1.2m、1.5m。固滨笼底部铺设 15KN/m 土工布及 10cm 砾石垫层。墙后回填岸坡开挖土料。

4. 拆除重建桩号 K0+850~2+350, 采用浆砌石结构挡土墙, 顶宽 0.4m、底宽 1.9m, 高 3.0m, 河底以上高 1.5m, 埋深 1.5m, 前趾宽 0.3m、后趾宽 0.6m。挡墙底部采用 0.1m 砂石垫层, 防护高度为与现状坡顶高程相平或略高于现状河顶, 墙后回填岸坡开挖土料。

5. 左岸 K2+500~3+110、K3+190~3+333、K3+500~3+562、右岸 K2+500~2+600、K2+800~3+110、K3+333~3+450 新建固滨笼护岸, 结构型式同埋深 1.0m, 固滨笼顶宽为 1.0m, 单层厚度分别为 1.0m、1.0m、0.5m, 固滨笼宽度分别为 1.0m、1.2m、1.5m。固滨笼底部铺设 15KN/m 土工布及 10cm 砾石垫层。墙后回填岸坡开挖土料。

6. 孟家沟河河口桩号 0+000~0+050 段、南沟河河口桩号 0+000~0+100 段护砌型式为固滨笼挡墙, 总高 1.5m, 埋深 1.5m, 河底以上 1.0m, 顶宽为 1.0m, 单层厚度分别为 1.0m、1.5m, 固滨笼宽度分别为 1.0m、1.5m, 共修建 2 层。固滨笼底部铺设 15KN/m 土工布及 10cm 砂砾石垫层。墙后回填岸坡开挖土料。

7. 同意其它 6 处汇流口设计相关内容。

二、工程投资

审定工程概算投资665.00万元，资金来源为中央级、省级和地方自筹资金。其中：建筑工程594.00万元；施工临时工程22.85万元；独立费用48.15万元。

三、建设单位重点做好的工作

1. 各类施工活动要严格控制在使用范围内，严禁随意占压、扰动和破坏地表，加强施工管理和临时防护，消除各项安全隐患。

2. 严格按照批复的初步设计方案进行工程建设，抓紧落实资金、管理等保证措施，接受相关管理部门监督管理。

3. 方案批复后及时开展相关工作，于 2024 年 10 月底完成工程建设，并落实好管护主体和责任。

